

股票代码：601500

股票简称：通用股份

公告编号：2022-069

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7 月实施 2021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 股。8 月 9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3），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1,288,594,400 股。

● 公司控股股东红豆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红豆集团”）持有公司股份 648,699,600 股（转增后），占公司总股本的 50.34%，其中质押本公司股份 514,680,000 股（转增后），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79.34%，占公司总股本的 39.94%。

● 红豆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无锡红豆国际投资有限公司、周海江、顾萃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 686,442,368 股（转增后）；其中共质押本公司股份 514,680,000 股（转增后），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74.98%，占公司总股本的 39.94%。

一、股份解除质押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1 日接到控股股东红豆集团关于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通知，具体情况如下：

2018 年 10 月 9 日，红豆集团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24,000,000 股无限售流通股质押给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锡山支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79）

2022 年 8 月 11 日，红豆集团将质押给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锡山支行的无限售流通股的 28,800,000 股（转增后），占公司总股本的 2.23%，予以解除质押，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了股权质押登记解除手续。股份被解质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红豆集团有限公司
------	----------

本次解质股份（股）	28,800,000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4.44%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2.23%
解质时间	2022年8月11日
持股数量(股)	648,699,600
持股比例	50.34%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股）	485,880,000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74.90%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37.71%

二、上市公司股份质押

公司于2022年8月11日获悉红豆集团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被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1、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股）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金用途
红豆集团有限公司	是	28,800,000	否	否	2022年8月11日	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为止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锡山支行	4.44%	2.23%	补充日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

注：本次 2,880 万股无限售流通股的股份质押涉及的被担保主债权期限为 36 个月，质押到期日以实际办理为准。

2、质押股份不存在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

3、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 累计质押数量	本次质押后 累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 比例	占公司 总股本 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 股份中 限售股 份数量	已质押 股份中 冻结股 份数量	未质押 股份中 限售股 份数量	未质押 股份中 冻结股 份数量
红豆集团有限公司	648,699,600	50.34%	485,880,000	514,680,000	79.34%	39.94%	0	0	0	0
无锡红豆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24,000,000	1.86%	0	0	0%	0%	0	0	0	0
周海江	2,655,008	0.21%	0	0	0%	0%	0	0	0	0
顾萃	11,087,760	0.86%	0	0	0%	0%	0	0	0	0
合计	686,442,368	53.27%	485,880,000	514,680,000	74.98%	39.94%	0	0	0	0

二、上市公司控股股东股份质押情况

1、控股股东未来半年和一年内将分别到期的质押股份情况

红豆集团不存在未来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情况。红豆集团未来一年内将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 8,400 万股（转增后），占其所持股份的 12.95%，占公司总股本的 6.52%，对应融资余额为 37,000 万元。红豆集团具备资金偿还能力，还款来源包括营业收入、营业利润、投资收益等。

2、红豆集团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侵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3、控股股东质押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质押事项不会对公司的主营业务、融资授信及融资成本、持续经营能力产生负面影响，也不会对公司治理、公司控制权稳定、股权结构、日常管理产生实质性影响，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

（2）红豆集团财务状况和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资金偿还能力，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平仓的情形。若出现平仓风险，红豆集团将采取补充质押、提前购回被质押股份等措施应对风险。

（3）本次红豆集团办理的质押事项，不存在被用作业绩补偿义务的情况。

特此公告。

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8月13日